



乡村振兴脱贫摘帽 民生、产业高质量发展 安徽援疆,五年谱写皮山新篇章



安徽援疆实施乡村振兴提升补助项目——皮山县克里阳乡村民正在忙碌于雪菊田里

根据中央部署,安徽省对口支援新疆和田地区皮山县。安徽援疆指挥部坚持顺应民意、保障民生、凝聚民心,坚持全面援疆、精准援疆、长期援疆,紧密结合和田地区皮山县实际,2017年以来,财政援疆资金20亿元,实施援建项目162个。先后选派420名干部人才,柔性引进200余人次教育、医疗、农业、建筑、交通等专业技术人才赴疆援建。扎实推进安居、就业、消费、结对等帮扶措施,帮助完成158个村、31024户、118935人全部脱贫,助力皮山县于2020年成功摘帽。 ■记者 秦缘

持续保障和改善民生

安徽援疆指挥部负责人介绍道,推进建设安居富民、游牧民定居、棚户区地源供热、农村安全饮水、城区水源、老城区改造等民生项目,安排援疆资金6.3亿多元,支持完成63565套安居富民房和游牧民定居房建设,让当地群众切身感受到党的政策带来的温暖。帮助解决1816户8100多名贫困人口的生活生产问题。安排援疆资金6388万元,实施了皮山县供水改扩建项目,改善了近10万人的安全饮水问题。安排援疆资金7000万元,支持完成了阿克肖水库建设,有效改善29.8万亩农田灌溉。安排援疆资金3433万元,实施皮山县城城区污水处理厂提升改造项目,实现皮山县城污水统一收集处理并达标排放。

加强教育、医疗基础设施建设

记者了解到,五年来安排援疆资金1.85亿元,建成能容纳3500名学生的全寄宿制职业高中。安排援疆资金1.8亿元,建设能容纳5000名学生就读的皮山县第二高级中学。为63所学校建设采暖洗浴设备让4万多名学生直接受益,为全县所有学校配备教育信息化设施提升教学能力。

先后选派100余名医疗专家开展医疗援疆,打造了智慧医疗系统,柔性引才60余人次开展技术支持,实施医疗精准扶贫项目,开展“光明工程”,对380名白内障患者实施复明手术,开展“皖疆手足情”儿童正畸行动,对全县患

有先天性手足畸形病的342名残疾儿童全覆盖免费医治,开展“皖疆关爱”行动等。

加快推进乡村振兴

在疆期间,安徽援疆队伍开通“皖和畜牧直通车”,省农业农村厅、省农科院等单位先后选派11批次50余位专家,培训指导皮山县畜牧干部、技术人员和养殖户3000余人,提高畜牧业发展能力。省科技厅安排专项经费,立项实施省重点研究与开发计划援疆专项项目8个,支持和田皮山特色优势农牧业发展。开展消费帮扶。紧紧围绕解决产销问题,建立安徽援疆消费帮扶“四化四链”新模式,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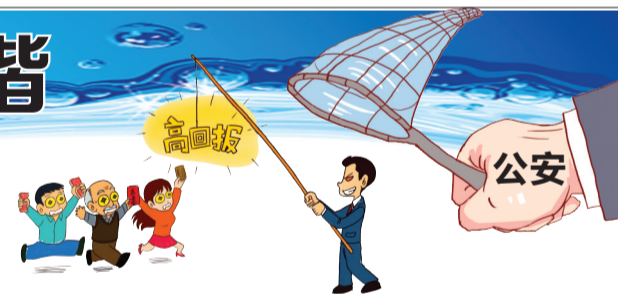
加农牧民收入。2020年初,针对新冠疫情造成的和田地区大量农副产品滞销难题,坚决落实政治责任、高位推动助销工作,采取单位采购、市场销售、社会参与的措施,短短三个月即助销2万吨。

调动各界力量,帮扶皮山县脱贫攻坚,推动亳州、蚌埠、阜阳、淮南、六安、池州6市结对皮山县16个乡镇,签订帮扶协议,在助推产业发展、加强劳务对接、开展智力支持、加强交往交流、强化基层建设等方面开展共建,援助帮扶资金6090万元。

推进产业发展促进就业

在紧扣“十四五”期间新疆重点发展的“十大产业”的前提下,安徽援疆指挥部立足皮山县产业基础、资源禀赋、优惠政策等,围绕鞋袜、数字标注、安全三大产业开展招商引资。2020年以来,安徽援疆指挥部推动建设了鞋袜产业园、数字经济产业园、创新创业产业园、食品产业园,累计签约落地赋能企业50余家,已带动3300多人实现就近就地就业。协调人社部门会同新疆驻安徽工作组,统筹做好转移就业人员服务管理工作,帮助解决困难问题,切实保障合法权益,实现转移就业1500余人。同时,推动新疆民族特色饮食走进安徽,推动“和田烧烤”落地合肥,200多家烧烤店香遍安徽各地,既让安徽群众能够便品尝到新疆美食,又带动1600多新疆群众在安徽稳定就业。

打击非法集资 共创社会和谐



近年来,非法集资问题日益突出,引起社会广泛关注。安徽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做好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的意见》,出台了《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做好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的实施意见》,明确要求规范各类融资行为,形成防打结合、打早打小、综合施策、标本兼治的防控机制,坚决遏制非法集资蔓延势头,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的底线。

为此,我们摘选了部分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宣传教育知识,希望通过晓以利害,提醒广大群众树立风险防范意识,面对手段多样的非法集资,端正心态,懂得“天上不会掉馅饼”的道理,自觉抵制、远离非法集资,对“高额回报”“快速致富”等所谓的投资项目擦亮眼睛,提高警惕,谨防上当受骗。

同时,我们还要提醒筹资者,要学法、懂法,面对资金短缺的矛盾和困难,要保持清醒的头脑,通过合法的手段解决资金困难,避免违法筹资、害人害己的事件发生。已经实施非法集资的企业、参与非法集资的个人要尽快脱离非法集资活动并主动报案,配合公安机关查清违法犯罪事实。

为鼓励广大群众积极参与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省地方金融监管局、省公安厅、省财政厅、省工商局联合出台了《安徽省非法集资举报奖励实施细则(试行)》,明确举报奖励工作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的原则,由各市、县人民政府确定受理、奖励非法集资举报的部门,并向社会公布投诉举报电话。希望社会各界自觉抵制非法集资活动,及时举报非法集资线索,积极协助司法机关依法查处违法犯罪行为,形成全社会共同监督的氛围,压缩非法集资滋生空间。

保护群众财产安全 《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条例》有规定

《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条例》(下称《条例》)已于今年5月1日实行。《条例》在保护人民群众财产安全、保护社会公众合法权益方面作出了相关规定。

首先,《条例》对非法集资坚持防范为主,特别注重治未病。明确强调加强监测预警,要求各方按职责扎实做好商事主体登记、互联网管理、广告和信息管理、资金监测等工作,及时及早发现非法集资风险。提出要全方位加强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教育,提高人民群众风险防范意识和识别能力,自觉抵制非法集资,从源头上减少非法集资的滋生。

其次,《条例》对非法集资坚持打早打小,特别注重阻止风险蔓延。赋予处置非法集资牵头部门组织调查认定职责和相应措施手段,明确行业主管部门、监管部门防范和配合处置的职责,强调对非法集资加强行政处罚、露头就打。力争在萌芽阶段发现风险,在苗头时期化解隐患,防止小风险演化成大问题。

第三,《条例》明确清退集资资金的相关规定。《条例》要求非法集资人、非法集资协助人向集资参与人清退资金,并详细列明了清退集资资金的六大来源,一是非法集资资金余额,二是非法集资资金的收益或者转换的其他资产及其收益,三是非法集资人及其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从非法集资中获得的经济利益,四是非法集资人隐匿、转移的非法集资资金或者相关资产,五是在非法集资中获得广告费、代言费、代理费、好处费、返点费、佣金、提成等经济利益,六是作为清退集资资金的其他资产。为尽可能清退集资资金,最大限度挽回集资参与人损失,《条例》还规定,非法集资人、非法集资协助人不能同时履行所承担的清退集资资金和缴纳罚款义务的,先清退集资资金。这些规定都体现了保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的立法目的。

前言